

# 湖北省总工会办公室

鄂工办字〔2021〕23号

---

## 关于举办湖北省第四届“工友杯” 职工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总工会，各大型企事业工会，省直各产业（厅、局）工会，金融各行（司）工会，省直机关工会，省总工会机关各部门、直属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精神，按照省委和全总有关工作部署，重点围绕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的任务要求，充分发挥工会职能优势，把开展职工双创工作作为党史学习教育“我为职工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和深入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有力抓手，努力为助力疫后

重振和我省高质量发展贡献工会力量。根据工作安排，定于今年6月启动湖北省第四届“工友杯”职工创业创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大赛目的

本次大赛聚焦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提升，围绕在持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稳定和扩大就业及助力我省高质量发展中充分发挥工会作用的要求，积极探索服务全省职工创业创新的有益模式，充分释放广大职工蕴含的巨大创业创新创造潜能，团结动员全省广大职工为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贡献智慧和力量，共同谱写新时代湖北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以优异成绩向党的百年华诞献礼。

### 二、大赛主题

创业带动就业 创新谱写新篇

###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湖北省总工会

承办单位：湖北省职工众创空间  
光谷创业咖啡

协办单位：中央在鄂和省属企业工会工作委员会  
省教科文卫体工会  
省经贸工会  
职工服务中心  
职工技术协作办公室

大赛设立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共同组成。

组委会主任：董永祥 省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

组委会副主任：刘建宇 省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组委会成员单位：省总工会办公室、宣传部、权益保障部、经济技术劳动保护部、中央在鄂和省属企业工会工作委员会、省教科文卫体工会、省经贸工会、职工服务中心、职工技术协作办公室、职工科技文化中心、新闻信息中心。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湖北省职工科技文化中心（武汉市武昌区洪山路2号湖北科教大厦C座五楼），具体负责大赛的组织、协调工作。

#### 四、赛事安排

##### （一）大赛赛制

1. 大赛分项目征集、初赛、复赛、决赛四个阶段，参赛项目逐级晋级参赛。

2. 初赛设五大版块、21个分赛区，由各分赛区组织实施。一般采用线下路演的形式进行，同步线上直播，各分赛区应科学研判当地的疫情形势，并做好相关疫情防控预案，结合参赛项目赛事成绩，按赛区工会会员人数比例择优遴选优胜项目晋级复赛。复赛、决赛在武汉线下举办，并同步线上直播。

版块	版块名称	分赛区	涵盖区域
一	市州版块	1-17	17个市、州、林区
二	大企版块	18	中央在鄂企业和省属企业
三	深化供给侧改革版块	19	相关企业、相关科研院所
四	行业工会版块	20	省经贸工会、省国防工会和省金融工会及所属企业
五	教科文卫体版块	21	省教科文卫体工会所属高校

3. 大赛按创业组和创新组两个组别进行报名、比赛。符合条件的企业、团队或个人登录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参赛。

4. 赛事培训贯穿到大赛的前中后各个环节。

5. 赛事评委由专家评委和工会评委构成，专家评委由组委会统一指派，工会评委由各分赛区负责单位指定。

6. 教科文卫体系统组成独立赛区，由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具体实施。

## （二）大赛原则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秉承公开、公正、公平、诚信原则。统一大赛品牌、统一报名方式、统一培训指导、统一赛事流程、统一评审标准，自觉接受社会和媒体监督。

## （三）大赛时间：2021年6月—2021年12月

赛事安排	赛事时间
大赛启动	2021年6月
项目征集	2021年6月-7月
初赛培训、初赛阶段	2021年8月-9月
复赛培训、复赛阶段	2021年10月
决赛培训、决赛阶段	2021年11月
成果展示	2021年12月

具体比赛时间及地点以大赛组委会通知为准。

## 五、各分赛区具体划分及职责分工

### （一）分赛区具体划分

版块	分赛区	负责单位
版块一 市州版块	1	武汉市总工会
	2	襄阳市总工会
	3	宜昌市总工会
	4	黄石市总工会
	5	十堰市总工会
	6	荆州市总工会
	7	荆门市总工会
	8	鄂州市总工会
	9	孝感市总工会
	10	黄冈市总工会
	11	咸宁市总工会
	12	随州市总工会
	13	恩施州总工会
	14	仙桃市总工会
	15	天门市总工会
	16	潜江市总工会
	17	神农架林区总工会
版块二 大企版块	18	中央在鄂企业和省属企业工会工作委员会
版块三 深化供给侧改革版块	19	(负责单位待定)
版块四 行业工会版块	20	省经贸工会
版块五 教科文卫体版块	21	省教科文卫体工会

比赛时间：1-10分赛区（8月1日至8月31日）

11-20分赛区（9月1日至9月30日）

## （二）各分赛区职责分工

1. 各分赛区负责单位应切实履行工作职责，负责制定本赛区比赛方案，且在指定时间内完成分赛区的培训和初赛实施工作，可结合实际对入围复赛的项目给予物质或精神奖励。

2. 负责分赛区赛事宣传、赛事咨询、选手报名等工作。

3. 负责分赛区参赛项目的资格审核工作。

4. 负责分赛区内组织、动员、协调工作。

5. 负责初赛赛事筹备及实施。

6. 负责赛事动态播报，赛事数据及素材收集、存档及上报。

7. 负责地方领导邀约及接待。

## 六、参赛项目

### （一）参赛对象

湖北省地域范围内具备创业创新潜质的在职职工，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的转岗和离岗职工、进入劳动力市场的企业失业人员，贫困劳动力、困难职工家庭子女，失地和返乡农民工以及科研人员、师生共创项目的企业创始人或团队核心人员。

### （二）参赛范围

1. 大赛广泛征集体现职工特色和区域特点、产业特征，能带动区域经济建设和批量就业的、具有脱贫解困作用的，具有一定科技含量且易转化的、具有市场前景的原创、初创、自创、内创业、“草根”类创业创新项目报名参赛。

2. 参赛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制造业、现代农业、社会服务业、文化创意、电子信息、互联网、移动互联网、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生物医疗、健康养老、新能源、节能环保、新材料、集成电路、空天科技、深地深海、国防军工等领域，尤其鼓励支撑疫后重振、科技创新、乡村振兴、批量就业、脱贫解困相关解决方案的项目参赛。

### （三）组别说明

大赛共分为创业组、创新组两大组别。

#### 1. 创业组

（1）在湖北省境内注册，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中小微型企业；

（2）企业注册时间1年以上（含一年）；

（3）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治导向，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无不良记录。

（4）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 2. 创新组

（1）行业中新产品、新技术，或替代传统产品和技术，具有创新性和高成长潜质。

（2）项目具有一定的产业开发价值或商业价值。商业计划应具有完整性和可操作性。

（3）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治导向，无知识产权纠纷，无不良记录。

(4) 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 同一个项目只能报名参加一个赛区一个组别的比赛。

4. 历届“工友杯”职工创新创业大赛“双十佳”项目不得报名参赛。

## 七、报名方式

组委会通过**推荐报名**和**自主报名**两种途径征集职工双创项目，均需登录大赛官网（[www.gybscds.cn](http://www.gybscds.cn)）统一注册并提交报名资料。

1. 推荐报名：由各级工会推荐、指导参赛项目在大赛官方网站（[www.gybscds.cn](http://www.gybscds.cn)）下载，并完整真实填写《湖北省第四届“工友杯”职工创新创业大赛报名表》，与商业计划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材料一并上传至大赛官网。

2. 自主报名：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或团队可在大赛官方网站（[www.gybscds.cn](http://www.gybscds.cn)）下载，并完整真实的填写《湖北省第四届“工友杯”职工创新创业大赛报名表》，与商业计划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材料一并上传至大赛官网，组委会将根据报名途径进行分类，并及时反馈给各级工会联系人。

3. 报名截止时间为：2021年7月29日16时。

## 八、激励措施

### （一）赛事奖项

1. 大赛将评选出创业组、创新组各“十佳项目”奖以及大赛“优秀项目奖”和“优秀组织奖”，由省总工会依照相关规定授



予相应荣誉并给予激励。

2. 对获奖的“十佳项目”企业、团队或个人，经考核公示后符合相关条件的授予“湖北五一劳动奖”，不符合条件的不授予。

## （二）支持政策

1. 参赛企业或团队均可申请入驻职工众创空间。

2. 参赛企业或团队纳入职工双创服务体系，享受管理服务、产业链合作、金融服务、调研诊断、人才服务、科创服务等支持。

3. 组织及推荐优秀项目对接北上深杭相关投融资机构和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开展交流活动。

4. 符合条件的可申请“湖北省工会会员小额担保贷款”。

5. 对优秀项目的典型人物及事迹，组织开展走访学习交流活动。

## 九、有关要求

### （一）加强服务

1.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分赛区要统筹推进落实各项筹备工作有序开展，保障本次大赛顺利进行。

2. 统筹资源、加强保障。各分赛区要协调当地有关部门，整合资源，加大政策扶持。

3. 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分赛区应认真做好本次活动的宣传工作，通过提前谋划、集中启动、媒体传播，线上线下共同发力，全面展示各分赛区广大职工参与活动的良好精神风貌。

4. 敢于尝试、积极创新。充分利用数字技术引领下的多媒体传播形式，让“工友杯”在线上线下更具吸引力和影响力。

### （二）组织经费保障

1. 各分赛区参照大赛组委会构成和自身实际情况组成各分赛区组织机构。各地、各单位大赛执行部门原则上为经济技术劳动保护部。

2. 各分赛区、各单位要根据实际情况坚持务求实效、厉行节约的原则编列预算，提供经费保障。初赛环节费用由各分赛区负责单位承担，复赛、决赛环节费用由大赛组委会承担。

大赛组委会联系人：潘荷花 13886172188

张 亮 18871198223

组委会办公室地址：武汉市洪山广场科教大厦 C 座五楼

大赛官方网站：www.gybscds.cn

官方邮箱：gybscds@163.com





---

湖北省总工会办公室

2021年5月28日印发

---